

# 黎智英推《蘋果》英文版謀煽外力敵對中國

## 張劍虹確認黎編採政策無變 控方：國安法生效後仍見「獨」標題



### 肥黎受審

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與《蘋果日報》三間相關公司被控串謀勾外案，昨踏入第二十二天審訊，控方「從犯證人」、《壹傳媒》前行政總裁張劍虹在接受辯方盤問後，昨日接受控方覆問。張劍虹重申，《蘋果日報》開立英文版之目的是引起國際關注，推動外國對中國和香港特區政府採取敵對行動，包括「制裁」中國和香港特區官員。他亦向控方確認黎智英的編採政策從來沒有改變，只是香港國安法生效後，黎智英「有啲講法、寫法」或受訪內容比國安法生效前「冇咁露骨」。控方則指，《蘋果》在國安法生效後仍刊登有「港獨」口號的標題。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控方昨日覆問張劍虹時指出，《蘋果日報》開立英文版之目的是引起國際關注，令外國向中國以至香港特區政府作出敵對行為，包括「制裁」官員；黎智英下達了編採指示，只報道中國負面新聞、「偏黃」的文章及無須持平觀點，而上述黎智英的編採政策一直沒有改變，張劍虹表示同意。控方進一步向張劍虹確認，是否從來沒有改變，張劍虹亦同意。

控方在庭上展示了張劍虹與《蘋果日報》社論主筆楊清奇（筆名李平）的對話截圖。截圖中，張問楊《蘋果》社評是否有分裂國家、對抗政府等內容。楊回應道「國安法出台前可能有」，但出台後就無再提，張劍虹則留聲稱「老闆（黎智英）在他自己Twitter就可能有」。張劍虹指稱，在國安法生效後，黎智英「有啲講法、寫法」或受訪內容較國安法生效前「冇咁露骨」。控方問到，辯方曾問張劍虹所謂「編採自主」，當時張劍虹稱有這個概念，但必須跟從黎智英編採政策，張劍虹確認。控方追問是否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前一直如此，而香港國安法生效後亦從未改變，張劍虹稱：「無變更過。」

### 曾商「涉獨」口號 張：跟黎生標準

控方再問到，2020年7月4日，張劍虹在WhatsApp向副社長陳沛敏問起某廣告上有「光時」口號，張劍虹確認。控方指，當時管理層因應香港國安法生效曾就「光時」口號進行討論，同日張劍虹曾轉發公司律師的訊息，稱因應事

態最新發展，特區政府日前發出新聞稿指有關口號違反香港國安法，因此即日起，所有涉及這個口號的稿件均不能使用並會通知同事。張劍虹確認訊息。

控方其後展示3頁分別是2020年7月5日、8日及23日的《蘋果日報》版面，顯示版面的最頂部標題有所謂「兩制蓋棺」字眼，而標題右側有「光時」口號的字眼。法官李運騰問，誰人負責制定相關字眼？張指，與國安法相關的文章均會使用此標題，亦是國安法生效當日《蘋果》的頭版題目，「都係跟黎生嘅標準。」

法官李運騰追問，誰決定把「光時」字眼放在報紙頂部，張指該字眼其實是源自新聞圖片，但不記得誰人主意，也不清楚此設計維持多久。

### 指黎「冇叫員工唔好違反國安法」

就張劍虹在辯方盤問下稱《蘋果》嘗試不違反國安法，控方問張這是否一個政策或指示，張稱，「呢個唔係一個白紙黑字政策，都唔係指示，係《蘋果》管理層覺得要小心啲，盡量唔好踩到國安法紅線。」

對黎智英曾向《蘋果日報》員工說：「我唔會叫你哋點樣去做……」張劍虹確認黎智英說過此話，但張解釋：「黎生有話你哋（《蘋果》員工）千祈唔好違反國安法。……就算國安法生效後，黎生都無講《蘋果日報》編採政策要有咩改變。」

控方昨日完成覆問，張向法官鞠躬後離開法庭。



◆警方昨日繼續加強西九龍法院大樓外的保安措施。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



◆黎智英

資料圖片



◆張劍虹(中)

資料圖片

## 陳沛敏：黎「佔中」落場「企得前咗」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控方覆問「從犯證人」、《壹傳媒》前行政總裁兼《蘋果日報》社長張劍虹後，昨日下午傳召第二名「從犯證人」、時任《蘋果》副社長的陳沛敏出庭作供。陳沛敏供稱，黎智英有「好鮮明價值取向」，「同事之間覺得，佢係『社會運動』企得前咗」，又表示在2014年，《蘋果日報》「『佔中』報道多咗」，其間，黎智英更到金鐘參與其中，成為「新聞的一部分」。



◆陳沛敏(左一)

資料圖片

### 陳：《蘋果》創辦人鮮明價值取向

陳沛敏確認，她在2021年6月17日因本案首次被警方拘捕，當時她任職《蘋果日報》副社長，而她其後獲警方保釋，直到同年7月21日再被捕及正式起訴，及後一直還押。陳沛敏供稱，她大學畢業後曾任職不同傳媒，1996年加入《蘋果日報》任職高級記者，主要負責本地新聞，自2015年起擔任總編輯，約於2017年起任職副社長，直到被捕當日。控方問陳沛敏會否形容《蘋果》是政治性的報紙，陳回應稱，「《蘋果》的創辦人」有「好鮮明價值取向，佢好支持香港發展『民主』同政制，同埋佢尊重『自由人權』呢啲價值嘅……」

指黎亦同時着重市場是否支持《蘋果》，包括娛樂新聞能否吸引讀者等。

控方問道，在2014年「佔中」發生時，《蘋果》的娛樂新聞數量有否增加或減少，陳回應稱「版面好似係減咗」，又稱娛樂版並非其管轄範圍，但據其認知「係少咗聽乜（娛樂版）有新聞出」。

控方追問她如何形容《蘋果》當時有關「佔中」事件的報道，陳形容「報道數量多」。

法官李運騰追問，「佔中」歷時數個月，《蘋果》是否每天都有報道？陳回應稱：「可以咁講。」

控方問陳於2014年與黎智英開會，其間有否提到「佔中」，陳稱「可能有」，因為黎有親自參與這場「運動」，「試過一段時間成日去金鐘嗰度坐」，「親自下場成為新聞的一部分」。

控方問陳沛敏會否認為黎智英2014年前是一名公眾人物，陳沛敏稱：「我會形容佢係一個幾多人識嘅人……一個傳媒老闆。」在「佔中」事件發生後，《蘋果》同事們會認為黎智英在社會活動中「企得前咗」。陳沛敏又認為，2014年前「我估無咁多國際嘅人認識（黎智英）」，黎智英在2014年後「應該相對出咗名啲」。

陳沛敏下周一將繼續作供。

## 墮「貴金屬」投資騙局 逾30人共失財200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香港警方揭破黑幫操控的「貴金屬」期貨投資詐騙集團。涉案騙徒以「cold call」推銷電話，以各種台詞、問卷方式推介「高回報、低風險」的貴金屬期貨買賣，誘使受害人簽署授權書及投入資金。騙徒更提供虛假投資網站及製造獲利假象，以不同藉口要求受害人支付其他費用，但當受害人欲取回本金時賬戶即被取消。警方展開代號「銀嶺」行動，直搗詐騙大本營，拘捕11名男子，檢獲大量證物，包括受害人簽署投資協議書及單據，相信潛在受害人超過30人，損失逾200萬元，最大一宗被騙40萬元。

警方東九龍總區刑事部總督察劉浩德昨日講述案情指，警方早前接獲11名市民求助，指參與投資被騙150萬元。警方經調查後，鎖定向黑幫操控的詐騙集團，自2020年6月開始，利用「cold call」推銷電話模式，以各種台詞、問卷方式向受害人洗腦及了解個人背景，並有自稱投資專家進行游說，聲稱「高回報、低風險」，誘騙受害人參與「貴

金屬」期貨買賣，然後安排到寫字樓簽約及簽署授權委託書，容許騙徒全權管理受害人賬戶買賣。

騙徒於九龍灣一甲級寫字樓成立空殼投資公司，放置不同獎狀、獎盃等，騙騙受害人相信公司投資有道。同時，騙徒會向受害人提供虛假投資網站，顯示投資紀錄及製造獲利假象，讓受害人深信不疑，其實受害人在投入資金後，已被騙徒迅速轉走，網上賬戶顯示的交易只是虛假數字。

騙徒又會在受害人賬戶進行異常頻繁買賣或長期持倉，繼而向受害人索取高昂「手續費」或「平倉費」，亦會以市場波動導致虧蝕為由，要求受害人加付保證金追回「虧損」，從而誘使受害人二次投資，每次金額約數千元至數十萬不等。當受害人打自取回賬戶餘款時，騙徒則以收取高昂手續費、拖延手法阻止，最後將受害人賬戶取消。

### 警拘11人 凍結200萬元犯罪得益

警方前日搜查詐騙集團的九龍灣辦公室及



◆警方行動中檢獲大批文件，包括投資協議書、單據、電話名單、詐騙台詞及問卷等。

長沙灣工廈內的「電話中心」以「申謀詐騙」拘捕11名（24歲至34歲）男子，包括主腦及骨幹成員，分別報稱建築工人、速遞員、電訊服務推廣職員及無業。

行動中，警方檢獲大量證物，包括投資貴金屬期貨客戶協議書，單據、約千個電話名單、不同款式詐騙台詞及問卷，又凍結了該詐騙集團200萬元犯罪得益。

## 兩高層涉不誠實取用電腦 TVB已解僱涉事3人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警方早前接獲舉報，指有無線電視廣播有限公司有員工以不誠實意圖取用電腦，以取得與公司有關的閱閱文件。經調查，警方昨日以「有犯罪或不誠實意圖而取用電腦」罪名拘捕兩名無線電視的行政人員，分別為59歲男子及56歲女子，並檢取相關電子裝置作進一步調查。據了解，被警方扣查的分別為曾負責節目工作的張繼序和負責內地事務的張惠兒。

一批重案組便衣警員昨日中午在將軍澳工業邨TVB電視城，拘捕一名59歲男子，並檢走電腦等證物，之後拘捕一名56歲女子，將她帶上車，交由東九龍刑事總部重案組跟進。

### 無線批企圖破壞公司管治

無線昨日發表聲明，表示是次事件涉及兩名被捕人在內的3名行政人員，公司已將3人全數解僱，並表示已掌握有力證據，顯示有員工為了獲取個人利益，以不當手法串謀、協助或教唆外部人士企圖破壞公司管治，及散播針對公司的虛假信息。無線將全力協助警方進一步的調查工作。

據了解，兩名被捕者為張繼序和張惠兒，涉案被解僱者為邱健忠。資料顯示，張惠兒曾任無線電視中國事務部總監，張繼序負責節目工作，邱健忠於2020年為電視廣播（國際）有限公司助理總經理，過往曾任電訊盈科媒體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

### 稱事件不影響公司運作

無線新聞在報道是次事件時，表示無線已向員工發出內部通告，指是次事件不會影響無線電視的運作。公司已經作出適當的安排，確保團隊的順利運作，又提醒員工遵守聘用條款的重要性，包括嚴格遵守保密和忠誠的原則，以保護公司的利益和聲譽。

報道又提到無線過往多次被傳有管理架構變動，公司多次澄清，又引述電視廣播有限公司行政主席許濤去年8月時記者會時稱，「在媒體上廣泛流傳的不實報道，可能對公司股價有所影響，會將此事交予執法部門調查。」

去年8月，坊間傳出行政主席許濤及總經理曾志偉離開無線的消息，無線漏夜發聲明否認，許濤其後亦舉行記者會否認有關傳聞。



◆張祺忠 資料圖片

## 港大學者殺妻囚終身 案件發還重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香港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前副教授張祺忠，被控於2018年在校內宿舍用電線勒死妻子，再以木箱轉轉將屍體運到辦公室。陪審團其後以5比2大比數裁定張謀殺罪名成立，原審法官彭寶琴依例判他終身監禁。張不服定罪提出上訴，上訴庭3名法官昨日裁定張上訴得直，定罪撤銷，下令將案件發還重審，由另一名法官審理。

是次上訴由上訴庭副庭長麥健智、法官薛偉成及潘敏琦處理。上訴方主要爭議原審法官未有就辯方證人、臨床心理學家鄭健榮的證供恰當地引導陪審團。當時，鄭曾提及如果一個人飽受極大壓力，理

性被情緒騎劫，該人可能忘記事發經過。原審法官當時指，陪審團應只考慮精神科醫生的供辭，不應以鄭的證供來判斷被告是否構成「減責神志失常」，其後又提醒陪審團要審視所有證據，上訴方認為原審引導出錯。

律政司一方指出，辯方在原審法官引導時沒提出反對，又指原審就證人的證供作出清晰解釋及指引，認為不會令陪審團感混淆。

上訴3名法官在考慮後裁定張祺忠上訴得直，定罪撤銷，繼續還押以等候案件重審。上訴庭將於兩個月內頒下判詞解釋理由。